

新能源集团公务用车租赁服务项目 询价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单位：青岛城投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 服务名称：新能源集团公务用车租赁服务项目
3. 服务内容：租赁公务用车 1 辆，满足日常业务保障和应急

2. 具有近 3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 1 份单笔合同金额 18 万元及以上的汽车租赁同类业绩；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合同主要条款

1. 服务要求：

- （1）车辆配备最低要求：国产上汽通用别克 GL8 2023 款尊，车辆挂牌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后，交车行驶公里

数不得超过500公里，车况良好，非事故车辆，外观及内饰整体完好。

(2) 所提供的租赁车辆须为报价单位自有车辆，且不存在权利瑕疵。

(3) 报价单位负责租赁车辆的日常保养、保险购置、车辆年审办理等并承担相应费用，采购单位仅承担车辆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等日常运行费用。

如租赁车辆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或事故，采购单位有权要求中标单位提供替代车辆，替代车辆应经采购单位确认后方可提供。

(6) 如车辆本身存在故障，中标单位应随时提供替换车辆，若因此产生道路救援等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7) 中标后采购单位将与中标单位签订车辆租赁合同，承诺在签订合同后10日内，按约定交付车辆。中标单位如无法按以上要求提供车辆，采购中标结果作废，并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支付违约金，采购单位重新进行采购。

(8) 报价单位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且有能力按采购单位要求完成车辆后续的相应服务。

(9) 如中标后项目未实施，采购单位可书面通知中标单位。



附件 投标文件格式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一、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 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应在开标时当众检查并记录密封情况, 密封情况记录表如下:

投标文件密封情况记录表

开标日期: 年 月 日 开标地点: 在 开标室。

2. 如出现相同最低报价, 则选择有效最低报价的报价单位中提供的车辆配置即最低者为中标单位, 如出现相同有效最低报价且车辆配置相同, 则选择报价

最低的车辆配置为中标单位, 价格为中标价。

六、 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

七、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八、 报价要求: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

地址: 采购人地址, 并加盖公章, 并加盖公章, 并加盖公章。

九、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十、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十一、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十二、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十三、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十四、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十五、 如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年12月14日 14:00



附件 1

确认函

致：青岛城投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发布的关于公开征集光伏屋顶租赁服务项目的公告，我方已收到并仔细阅读了公告的全部内容，现就有关事项确认如下：

1.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公告的全部内容，并对公告中提出的各项要求进行了充分理解和认识。

2. 我方具备履行公告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的条件和能力。

3. 我方承诺在公告规定的期限内，按照公告的要求提交报价材料。

4. 我方承诺已考虑了公告所要求的所有内容，并为报价材料及成果承担法律责任。

5. 我方同意承担报价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 我方承诺在公告规定的期限内，按照公告的要求提交报价材料，并保证报价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7. 我方同意承担报价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报价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 2

报价单

序 号	所属 项目	提供车 辆型号 及配置	第一年含 税报价 (元/年)	第二年含 税报价 (元/年)	两年 合计 (元)	备注
	新能源集 团公务车	详见采 购公告			增值税 13%	
	车辆租赁服 务项目					

附件 3

报价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报价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格式

收件人：青岛城投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城发集团

